



证券代码：300191

证券简称：潜能恒信

公告编号：2024-036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7日10:30在公司大会议室以现场表决、通讯表决方式相结合召开。会议通知以专人通知、电子邮件相结合等方式已于2024年8月17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为7人，出席人数为7人，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周锦明先生主持。经充分讨论和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7票同意以上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7票同意以上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子公司提供

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7 票同意以上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同意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承兑汇票保理、保函、开立信用证、票据贴现等授信业务），授信期限一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慧石油克拉玛依”）向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克拉玛依分行（简称“昆仑银行”）申请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流动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和保函等），基于昆仑银行授信要求，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以准噶尔盆地九 1-九 5 项目原油销售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智慧石油克拉玛依上述授信提供信用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有效期 1 年，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出席会议的董事 7 人，7 票同意以上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为进一步整合资源配置，优化公司内部管理结构，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效率及经营效益，降低经营管理成本，同意注销全资子公司克拉玛依潜能恒信油气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赛诺舟科技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宜。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子公司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潜能恒信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7日